

## 关于股东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及一致行动协议》生效 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表决权委托及一致行动安排事项的基本情况

2020年12月31日，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农业”）与贾桂兰女士、王玉林先生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及一致行动协议》，贾桂兰女士、王玉林先生将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合计35,405,9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23%）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现代农业行使；同时，贾桂兰女士、王玉林先生成为现代农业的一致行动人。本次表决权委托完成后，现代农业拥有公司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127,926,927股，占总股本的29.73%，取得公司控制权。该协议须经履行相应的国资监管程序（如涉及）且收到反垄断主管部门就经营者集中作出不予进一步审查或不予禁止的通知之日起生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日披露的《关于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及一致行动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 二、进展情况

现代农业于2021年1月20日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21〕31号），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经初步审查，现决定，对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通过合同方式取得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你公司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

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表决权委托及一致行动协议》已生效。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特此公告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